

武昌区发改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、市、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规定，持续强化政务公开力度，不断创新政务公开宣传形式，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有关政策措施，积极回应市民信息公开申请，各项工作取得较好成效。

（一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。

1. 安排部署、做法成效。2024 年，区发改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经党组研究决定，由办公室统筹协调处理全局政务公开工作，按要求在政务网站做好信息发布工作，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，较好地完成了信息公开年度工作任务。

2. 对照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区发改局结合工作实际，紧扣重大政策深入进行解读回应，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，较好地完成了信息公开年度工作要点。全年依托市民热线、城市留言板平台，办结市民热线案件 54 件、信访投诉 17 件、“街道吹哨、部门报到” 16 件，“价比三家”价格行情表 49 份、价格收费政策 1 条，规范公开“十四五”规划、区级议提案办理情况。

3. 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编制和实施情况。规范公开行政执法事项清单、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。

4. 利用政府门户网站持续推进企业信用信息公开、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“双公开”的情况。根据省、市统一安排，通过建立链接跳转信用武汉和信用湖北门户网站，推进企业信用信息公开、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“双公开”工作。

5. 公开综合监管和监察执法信息的情况。

不涉及综合监管和监察执法。

6.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二十条的规定主动公开情况。（1）每年度主动公开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执行情况报告。（2）及时主动公开全区价格收费情况。（3）及时主动公开全区价比三家情况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4年共收到信息公开申请11宗，其中：1宗符合公开条件予以公开、8宗由于相关信息不存在而无法提供、2宗属于国家秘密或内部事务信息依法不予公开，均向申请人作出解释说明并告知解决途径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定期做好信息更新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定期做好信息发布更新与平台维护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

严格落实监督保障工作，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不到位需要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1	0	0	0	0	0	1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	0	0	0	0	0	0

办理 结果	(三)不 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1	0	0	0	0	0	1
		2. 其他法律、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1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1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无 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8	0	0	0	0	0	8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不 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 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受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受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11	0	0	0	0	0	11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我局对于今年因“政府信息公开程序瑕疵”而被未经复议直接起诉的行政诉讼案件，支持法院依法受理行政案件，聘请专业律所协助研究应诉工作，督促分管领导参与出庭应诉、科级干部参与旁听庭审，确保事实清楚、证据充分，切实做到尊重并执行

法院生效裁判、坚决维护司法权威。我局已按照一审判决（〔2024〕0106行初129号）规范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义务，二审（〔2024〕鄂01行终777号）法院驳回上诉、维持原判。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1	0	0	1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整体看来，我局还存在依申请信息公开管理不够细致，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仍需加强的问题。对申请人提出的信息公开诉求还需进一步提高重视，对规范履行邮寄送达等程序性义务还需进一步加强培训。部分党员干部对依法履行信息公开的重大意义认识不够，对规范开展信息公开程序，严格履行信息公开义务还琢磨不深、不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政府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

无

（二）建议提案办理情况

今年我单位承办区级议提案13件，其中：区人大协办5件，区政协提案主办2件、协办6件。这些议提案涉及区域经济发展、

宏观产业规划、重大项目建设、基础设施配套等职能工作。截至目前，我单位承办的议提案已全部办结，办复率 100%。

（三）重点领域（重大建设项目批准与实施、公益事业建设、公共资源配置）政府信息公开情况

已在“湖北政务服务网”对办理项目进行信息公开，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243 条，光伏发电项目备案 15 条，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 33 条，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审批 59 条。

（四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